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 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19-036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狮头股份”）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远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远涪”）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桦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桦悦”）有关股份质押的书面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9 年 5 月 30 日，控股股东上海远涪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61,412,7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26.70%。股份质押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30 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为止，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上海桦悦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2,563,802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股份质押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30 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为止，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远涪直接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数量为 61,412,700 股，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桦悦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数量为 2,563,802 股，上海远涪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3,976,50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7.81%。

本次质押后，上海远涪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63,976,502 股，占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7.81%。

二、本次质押的目的、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如下：

上海远涪及上海桦悦本次股份质押融资因其生产经营需要，上海远涪及上海桦悦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来源主要有自有资金、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2、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不涉及预警线和平仓线，风险可控，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1日